

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 函

地址：325018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三林段
500號

承辦人：股長 劉威德

電話：03-4096682#2002

傳真：03-4809015

電子信箱：1001160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客文字第11000090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6500A_1100009038_ATTACH1.jpg)

主旨：轉知客家委員會辦理之「客家語言發展法」地方公民論壇-桃園場次資訊一案，請轉知所屬並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讓關心客家語言發展之學者專家、社會大眾、民間團體及相關利害關係人能有充分且適當的機會表達意見，共同參與客家語言發展政策法制化過程，客家委員會結合國內客家學研單位豐沛之學術資源，導入公民參與精神，共辦理10場次公民論壇，藉以歸整各界對客家語言發展相關意見。

二、桃園場次資訊說明如下：

(一)日期及時間：110年9月3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

(二)地點：國立中央大學客家學院國際會議廳(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)

(三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3avr7l> (請勾選桃園場)

教務處 110/08/26 15:17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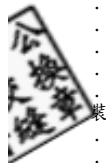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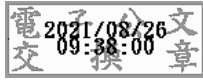
1100005614

有附件

三、檢附「客家語言發展法」地方公民論壇場次一覽表1份供
參。

正本：本府各局處(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除外)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市各區公所、
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訂

線